

2022 年商河县“三公”经费情况说明

2022 年我县财政预算已经县第十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，2022 年县级预算部门，包括县级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、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用当年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 1,046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278 万元，主要是我县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，进一步压减“三公”经费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支出 0 万元，较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874 万元（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74 万元），比上年减少 278 万元，用于单位公务用车运行维护；公务接待费支出 172 万元，较上年持平，无增减变化。

注：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。

2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

3、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